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11月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17年10月30日以当面送达、电子邮件或电话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的董事9名，实际参会的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17年11月22日15:00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822号公司会议室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随着新能源汽车及储能产业的迅速发展，锂电池产品应用规模不断扩大，相应地产生了较大的回收再利用需求。为了满足市场需求，提升核心竞争力，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0,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安徽南都华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开展锂电回收及新材料业务，打通锂电产业链。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7日